大學部畢業離校程序

- 一、大學部學位證書領取:期末考最後1日14:00起。 (本學期如有影響畢業的科目,則須等成績通過,才能辦離校/領畢業證書)
- 二、離校單(材料系專用): 系網/學生園地/畢業規定/大學部畢業規定 填妥問卷,並傳送「系友資料表」檔案,即可完成系辦離校程序。
- ★ IEET 應屆畢業生問卷暨「傑出教學獎」問卷網址: https://mse.site.nthu.edu.tw/p/412-1298-18235.php?Lang=zh-tw
- ★「系友資料表」:請貼<mark>照片</mark>,填妥後請於表格<mark>親筆簽名。(以下擇一)</mark>
 - (1) 紙本:送系辦魏小姐。(台達 402 室)
 - (2)電子檔:寄系辦魏小姐:hcwei@mx.nthu.edu.tw 主旨:「大學部離校-學號/姓名」,檔案:離校單及系友資料表-學號-姓名。
- 三、校務資訊系統/畢業離校系統/步驟一至四(步驟一:點一下,步驟二至四:填問卷。)
- 四、程序:系辦及圖書館順序不拘,最後再至註冊組領畢業證書。 (除系辦外,其他皆須帶學生證)

註:

升學就讀本系碩士班,離校完成之<mark>次日</mark>,可來信通知設定<mark>大學部學生證(提供學號及姓名)</mark> 開通系館門禁至當年度9月底。

註冊組/最新消息:

112 學年度校本部暨南大校區 106 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畢業離校程序公告(2024 School leaving procedure notice)

https://registra.site.nthu.edu.tw/p/406-1211-267969,r219.php?Lang=zh-tw

材料系辦連絡人:魏慧琪,03-5715131#33831,hcwei@mx.nthu.edu.tw